

●会展关注

展会安全由谁保障

■ 本报记者 兰 馨

近日,2016长沙贺龙(春季)车展展台倒塌事件再次引发会展业内关于展览搭建工程门槛低、行业间低价竞争的讨论。

长期以来,一旦发生展台倒塌事件,展会安全瞬间就会受到高度关注。但事件过后,展会安全又像流行性感冒一样被忘记了。记者在调查中发现,作为会展产业链下游的展览工程搭建施工方,对安全防范的认知存在差异。也有业内人士认为,这其中有关场馆方管理的因素。

针对这一现状,广东现代会展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副秘书长姜淮认为,会展行业组织的缺位造成了展会安全管理上的空白。

保险产品分类多

记者在调查采访中了解到,目前,场馆方会以年度为时间单位,购买公众责任保险。该险种又称“普通责任保险”或“综合责任保险”,主要承保被保险人在公共场所进行生产、经营或其他活动时,因发生意外事故而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会展业内人士表示,公众责任险可适

用于工厂、办公楼、展览馆等各种公众活动场所。无疑,这是适合场馆方的保险产品。

一位不愿具名的场馆方人士强调,参展期间如发生展品丢失,场馆方要进行赔偿,具体的赔偿最高额度则与场馆方的参保数额多少有关。

如展品因展台倒塌而损毁,搭建方需负一定的责任,这就牵涉到另外的保险产品。此外,还有展品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丢失、损毁等现象,就要由展品运输公司进行赔付。据了解,一些运输方也为其负责运输的展品购买货物运输险。

据一位曾在多个城市举办过展会的组织方负责人介绍,没有谁要求其必须购买展会保险,他也没有为展品购买过保险产品。

亟须提升安全意识

“目前,场馆方对展会期间进场搭建展台的施工方的要求也不一致,有的场馆方强制性要求进场施工方购买展会保险。”北京唯美创意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毋喜丰介绍说,针对展会保险的产品,其公司目前只在太平洋保险北京分公司购买,还没有发现

其他保险公司有适合展会保险的产品。

据毋喜丰提供的展会保险合同显示,作为展览工程搭建方,为某个展览项目购买保险,保险合同中明确要求,必须具体到某一个展厅。这与场馆方的公众责任险有着明显的不同。

现阶段,由于部分场馆方没有强制要求进馆施工的展览工程搭建方必须购买展会保险,导致部分中小型搭建企业没有形成购买保险意识,甚至有些中小型企业心存侥幸,认为展会周期短短几天,不会发生意外。

毋喜丰指出,购买展会保险产品是一笔不小的支出,不排除有的中小型企业存在能省则省的心理。

姜淮也指出,多年前,地方政府对展会管理流程进行过明确的设置,但地方管理部门对展中的监督不是很到位。现在,行业协会应该通过出台标准,对展前、展中、展后环节进行监督,将展会安全纳入一揽子安全范畴。只有行业管理组织的安全意识提升了,行业的安全才有保障。

行业管理需强化

姜淮表示,业内对展会审批的放开有一个错误的理解,以为政府取消了对展会的监督。



●会展传真

首批“昆明市博览基地”授牌

本报讯 日前,首批“昆明市博览基地”在云南民族大学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紫云青鸟·云南文化创意博览园举行授牌仪式。今后,昆明市博览局将分批次逐步设立若干博览基地,搭建更多的会展业发展平台。

云南民族大学在昆明市博览局设立“云南民族大学高等职业教育实践教学基地”,昆明市博览局在云南民族大学职业技术学院设立“昆明市博览基地”,双方就会展人才培养、民族文化传播等相关领域签订合作备忘录。

昆明市博览事务局与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办公室合作,通过在经开区设立“昆明市博览基地”,把紫云青鸟·云南文化创意博览园作为双方合作的首个项目进行培育,充分发挥会展业的平台优势,为文创产业的“走出去”拓宽渠道,促进会展业与园区内文创产业的共同发展。

昆明市副市长孟庆红在致辞中表示,在昆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提出将昆明建成为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区域性国际会展中心。面临这样的发展机遇和挑战,会展学术研究、会展人才的培养和输出显得尤为重要。

首批“昆明市博览基地”将充分运用高校优质教学和科研资源推动会展业发展,开展切实有效的合作,共同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同时,还将进一步拓展会展业与经开区内其他产业的融合发展,深化会展与产业的合作。

下一步,昆明市博览局将围绕“188”重点产业进行产业融合、产业联动发展,深化与会展产业的合作,进一步促进昆明市会展业及社会经济发展。(缪亚平)

“营改增”给会展场馆带来的尴尬

■ 刘海莹

这种红利是否能惠及到产业链中下游还不好枉然判断。笔者仔细研读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中对于“会议展览服务”的界定与之前相差无几,是指为商品流通、促销、展示、经贸洽谈等举办或者组织安排的各类展览和会议的业务活动。如此以偏概全的释义,让我们这些处于会展产业链中下游的服务商备受冷落。对会展业的片面理解也反映出了会展业的行业地位。仅以会展场馆为例,作为排除在“会议展览服务”之外的会展业中坚力量,该归属哪个行业纳税呢?目前猜测最多的是归属不动产租赁,税率为11%(会议展览服务适用6%的税率)。若真如此,确有偏颇。且不说扣除进项税额后税负是增是降,会展场馆租赁不同于其他不动产租赁,现场服务必不可少,不能抵扣的人工成本是支出大户。同时,劳务公司成本的增加也有可能转嫁到场馆。且随

着用户体验诉求的加强,场馆的服务成本只会越来越高,用“不动产租赁”一概而论当然不妥。又或者我们可以借鉴水路运输对程租、期租业务区别征税的经验。所有这些均为猜测,尚无定论。回到老生常谈的话题,我们需要有行业机构为企业代言,需要掷地有声的行业“强音”。当然,也需要企业趁机在速。

准确地说,“营改增”不仅仅是税收计算方式发生了变化,要想真正享受到“营改增”的改革红利,企业必须学会在新“游戏规则”下生存,将新税制和企业实际业务结合起来。

第一,企业管理者要意识到“营改增”绝不仅仅是财务部的事情,而是涉及到企业运营的方方面面。各部门务必通力合作,分析企业经营的各个环节,研究涉税业务类型及税率高低,共同找寻合适的应对路径。第二,要完善财务制度,考虑专人专岗。增值税“以票控税”是所有税种中最为严厉的,管理

不当会造成严重的涉税刑事风险。有必要制定并完善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制度,明确领用、保管、开具、抵扣、核销环节的职责。第三,企业管理要应时而动,比如从价内税到价外税,价格策略是否需要调整?相应的信息系统的设置是否需要更新?从普通发票到增值税专业发票,是否需要重新筛选考核供应商?此外,还有预算的问题,编制2016年预算时,相信很多企业都是按照营业税的套路来的。现在增值税来了,又该如何应变?

“营改增”,任重而道远,笔者抛砖引玉,只是想唤起行业共识,未雨绸缪,戮力合心,以望共享政策红利。

(作者系国家会议中心总经理)

●会展大咖秀

本栏目文章涉及版权,转载请注明出处

www.autochinashow.org

创新 变革

Innovation to Transformation



Auto China 2016

2016(第十四届)北京国际汽车展览会

2016 BEIJING 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EXHIBITION

展览地点: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天竺)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老馆(静安庄)

展览时间:

2016年4月25日--5月4日
2016年4月25日--4月29日

主 办: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承 办: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汽车行业分会
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